

鹤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鹤壁市财政局 关于开展财政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 工作的通知

各区及功能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财政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的通知》（豫工信联企业〔2022〕113号），为支持我市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提升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服务平台”）服务中小企业能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从2022年到2025年，计划分三批支持地方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提升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服务中小企业能力，在全国打造一批小型化、快速化、轻量化、精准化（以下简称“小快轻准”）的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和产品，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典型模式，围绕100个细分行业，支持300个左右公共服务平台，打造4000-6000家“小灯塔”企业作为数字化转型样本，带动广大中小企业“看样学样”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促进专精特新发展。

二、工作重点

（一）聚焦重点细分行业，打造“小灯塔”中小企业。将制造业关键领域和产业链关键环节的中小企业作为数字化转型试点的重点方向，对其中数字化转型需求迫切、发展潜力巨大、经济社会效益明显的中小企业加大支持力度。重点向医药和化学制造、通用和专用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运输设备制造、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计算机和通讯电子等行业中小企业倾斜。各地结合发展实际、发展阶段和发展需求按照细分行业列表（见附件1）组织申报，打造一批可复制易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小灯塔”企业。

（二）聚焦优质服务平台，提升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能力。培育一批扎根细分行业，熟悉中小企业需求的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转型咨询、诊断评估、设备改造、软件应用等一揽子数字化服务，满足行业共性及企业个性需求。引导服务平台加强资源整合和技术创新，打通细分行业的数据链条，提升系统解决方案和产品的根植性、适用性和成熟度，提升服务中小企业能力。

（三）聚焦“小快轻准”方案，打造数字化转型典型模式。通过试点形成一批“小快轻准”的系统解决方案和产品，提炼一批聚焦细分行业规范高效、有利复制推广的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模式。

（四）聚焦政策效能，降低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发挥中央财政资金引导带动作用，鼓励各地政府在政策扶持、优化环境等

方面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予以倾斜支持。按照“政府补一点，平台让一点，企业出一点”的思路，调动三方积极性，并探索中小企业以转型收益支付服务费用等方式，降低企业转型成本。

三、工作程序

充分发挥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作用，遵循“市场有需求、平台有能力、企业有意愿”的工作思路开展试点。

（一）精心遴选试点行业和企业。试点行业应选择纳入我省产业发展规划、升级潜力大的细分行业或特色产业集群，试点企业要选择不同规模和发展水平的中小企业，充分尊重企业意愿，优先选择转型意愿强、经营稳健的中小企业。各区及功能区不超过2个细分行业、每个细分行业不超过3家服务平台参与数字化转型试点，各区及功能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加强统筹，避免重复。要积极组织市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优质中小企业（已获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不再纳入试点范围）与服务平台进行对接，力争成为相关细分行业的试点企业。

（二）公开择优遴选服务平台。优先推荐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研究院、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上云服务商、中小企业数字化服务商、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等符合条件的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针对企业问题和需求，鼓励服务平台提炼行业共性应用场景，同时兼顾企

业个性化需求，提出系统解决方案参与竞争。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组织遴选，遴选出的平台不宜过于分散，每个细分行业遴选服务平台应在 3 家以内，每家服务平台完成不少于 10 家企业数字化改造，且在实施方案中需明确每个平台的对应服务企业、解决方案和绩效目标。

（三）找准行业共性问题。组织由信息技术、行业技术、工艺制造、企业管理等方面专家，深入行业企业调研，为企业“画像”，厘清企业生产经营的机理、流程、工艺，找准痛点、难点、堵点，系统梳理企业的共性问题 and 需求。

（四）实施数字化改造。着力压实服务平台责任，按照解决方案和服务合同实施改造。切实做好操作技能应知应会的实训工作，让试点企业用得上、用得好、用出效益。项目完成后，应进行严格验收，达不到要求的应进行整改。

（五）总结和推广。客观总结和宣传试点的成效与转型经验，探索形成能够满足细分行业中小企业共性和个性需求的工程化样本合同与操作规范，为复制推广打好基础。充分发挥“小灯塔”企业示范作用，推动中小企业“看样学样”，实现“试成一批，带起一片”的目的。对技术先进、效益突出、企业反响好的共性应用场景解决方案要在市内、省内加大复制推广，促进更大范围的推广应用。

四、支持内容

（一）支持对象。中央财政安排奖补资金支持数字化公共服

务平台，由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数字化改造服务。

（二）资金测算。中央财政对完成改造目标的服务平台安排奖补资金。每个服务平台最高奖补不超过 600 万元（按照不超过每家试点企业实际改造成本的 30%且奖补资金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进行测算）。

（三）资金安排。奖补资金在实施期初先按一定比例预拨，每批实施期 1 年，实施期满后，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会同财政部对试点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情况进行审核，按照实际审核通过的中小企业数量，核定奖补资金。

（四）资金用途。服务平台应将财政奖补资金直接用于试点企业，不得用于其他企业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支出，鼓励平台减免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共性需求相关的软件、云服务等支出，降低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

五、组织申报

（一）申报条件。参与试点的申报单位（服务平台），需在鹤壁市境内注册（含列入河南省中小企业数字化服务商在河南的分支机构或合作伙伴），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较好的行业知识积累、技术开发能力、行业服务生态，能够为细分行业或产业集群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有若干已完成的细分行业数字化转型服务成功案例。每个服务平台，每批只能申报一个细分行业/产业集群。

（二）申报方式和程序。各区及功能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

门联合财政部门，按照通知要求的工作重点和程序，统筹组织做好申报工作，编制《202X年XX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以下称《实施方案》，模板见附件），按程序联合上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三）申报材料。《实施方案》提纲参见《202X年XX地XX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模板）》，详见附件2，并提供必要的佐证材料。

（四）申报时间。请于2022年9月3日前将申报材料和《实施方案》报送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服务科），包含加盖公章纸质版、扫描PDF电子版和全部资料可编辑电子版（光盘刻录）各一式五份。

（五）评定程序。各区及功能区审核上报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市财政局对申报材料和《实施方案》进行审核，择优进行推荐上报。

六、实施要求

（一）材料审核。各区及功能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联合财政部门组织《实施方案》编制报送，保证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要按照重点支持领域和细分行业，做好审核和遴选工作，确保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二）组织实施。《实施方案》获批后，各区及功能区要做好政策解读和方案组织实施，定期跟踪指导、现场督促、服务满意度测评、监督管理（鼓励组建专家团队专门开展此项工作），

适时总结经验做法和存在困难问题，有关情况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并抄报市财政局。

（三）绩效管理。各区及功能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应当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实施期满后联合财政部门对试点开展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财政部进行绩效评价和验收。具体评价标准和要求等事宜另行通知。

（四）惩处措施。申报单位、服务平台、企业的相关财务、人员及提供的全部信息应与申报省级及以上相关称号、资金的材料保持一致，数据有出入的，提供佐证材料。对在材料申报、组织实施、绩效考核过程中发现虚报、冒领、造假等方式骗取财政资金的，视情况严重程度扣减奖补资金、取消奖补资格、进行通报批评等处罚措施，对出现严重问题的依据《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处理。

附件：1.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细分行业列表

2.202X年XX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

（模板）

3.河南省2022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申报材料

鹤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鹤壁市财政局

2022年8月31日

附件1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细分行业列表

序号	行业类别	细分行业
1	通用设备 制造业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2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3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4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5		轴承、齿轮制造
6		传动部件制造
7		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
8		通用零部件制造
9	专用设备 制造业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10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11		食品、饮料、烟草专用设备制造
12		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13		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14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15		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16		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17		农、林、牧、渔专用机械制造
18		医疗仪器设备制造

19		医疗仪器器械制造	
20	汽车制造业	汽车车身制造	
21		汽车挂车制造	
22		汽车零部件制造	
23		汽车配件制造	
24		铁路、船舶、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25	航空航天和其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26	他运输设备	船舶及相关装置制造	
27	制造业	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	
28	轻工纺织业	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29		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	
30		麻纺织及染整精加工	
31		丝绢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32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33		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	
34		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35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36		纺织服装、服饰业	
37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38		食品加工制造业	
39		木材加工和木	木材加工
40		制品业	人造板制造

41		木质制品制造
42	造纸和纸 制品业	纸浆制造
43		造纸
44		纸制品制造
45	石油、煤炭及 其他燃料 加工业	精炼石油产品制造
46		煤炭加工
47		核燃料加工
48		生物质燃料加工
49	化学原料和化 学制品制造业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50		肥料制造
51		农药制造
52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53		合成材料制造
54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55		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56		医药制造业
57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58	药饮片加工	
59	中成药生产	
60	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61	卫生材料制造	
62	医药用品制造	

63	化学纤维 制造业	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
64		合成纤维制造
65		生物基材料制造
66	印刷和记录媒 介复制业	印刷
67		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
68		记录媒介复制
69	非金属矿物 制品业	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70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71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72		玻璃制造
73		玻璃制品制造
74		玻璃纤维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75		陶瓷制品制造
76		石墨制品制造
77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78		黑色金属冶炼
79	和压延加工业	铁合金冶炼
80	有色金属冶炼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81	和压延加工业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82	金属制品业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83		金属工具制造
84		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85	电气机械和器 材制造业	电机制造
86		输配电设备制造
87		控制设备制造
88		电池制造
89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90		照明器具制造
91		非专业视听设备制造
92		智能消费设备制造
93	计算机、通信 和其他电子设 备制造业	电子器件制造
94		电子元件制造
9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96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97	仪器仪表 制造业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98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99		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
100		光学仪器制造

附件2

202X年XX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模板）

一、工作基础和思路

（一）本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总体情况。数字化总体情况，已采取的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举措和成效。

（二）本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总体考虑。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总体思路，下一步重点开展的工作等。

二、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由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建立工作推进机制，研究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明确年度目标和工作任务，认真抓好推进落实，确保整个试点工作科学严谨、深入细致、公开透明、客观高效地开展。组建专家团队进行指导监督的机制保障（非必填）。

（二）加强政策支持

由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研究制定本地支持政策，明确相关支持政策制定目标，认真抓好政策的落地落实，提高服务平台和试点企业的积极性，确保试点取得预期成效。

（三）加强协同配合

建立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协同配合机制，探索例会、定期现场调研等制度，及时总结宣传转型试点经验、成绩

和问题。按照“一地创新、全域推广”方式，加快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批量转型。

（四）其他（各地区根据自身情况补充）

附件：2-1. 202X年XX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情况汇总表

2-2. 202X年XX地XX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模板，分行业编制）

2-3. 202X年XX地XX行业试点企业名单汇总表

2-4. 202X年XX地XX行业试点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测算表

2-5. 202X年XX地XX行业数字化转型绩效评价目标表

附件2-1

202X年XX地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情况汇总表

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序号	试点行业名称
1	
2	
3	
4	
5	

附件2-2

202X年XX地XX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 (模板, 分行业编制)

一、试点选取情况

(一) 试点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总体情况。试点行业在全省(地)的企业分布、经济总量、战略地位、产业链上下游情况;分析试点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现状、问题和基础。

(二) 试点选取的主要考虑。分别介绍试点行业与企业选取的主要考虑、意义价值。包括但不限于试点行业中小企业发展情况及数字化转型情况;试点企业选取的主要考虑等。

二、共性问题和应用场景梳理提炼情况

(一) 试点行业调研情况。调研团队、调研时间、调研情况以及主要结论。

(二) 试点行业问题梳理情况。梳理试点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痛点、难点、堵点,厘清亟需解决的共性问题,兼顾试点企业个性需求,提炼行业共性应用场景和企业个性应用场景。对照共性应用场景设置应把握的三点要求,分别做出说明。

三、服务平台选取情况

(一) 该行业服务平台总体情况。该行业主要服务平台、平均转型价格、支撑转型成效等情况。

(二) 服务平台和解决方案遴选情况。申请和遴选情况,入围服务平台主要情况,应重点介绍其行业知识积累、技术开发能

力、行业服务生态、行业成功案例、服务质量等因素，解决方案的主要内容、特点、每项共性应用场景和个性应用场景价格、投入产出预期、实施时间、人员培训等。

四、参与试点企业数字化转型相关情况

（一）试点企业情况及数字化转型目标。需明确具体的试点企业及时间安排、转型目标、改造具体内容及完成保障，同时填报附件2-3《202X年XX地XX行业试点企业名单汇总表》。

（二）试点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测算。由服务平台根据成熟改造标准或委托第三方财务机构，结合不同细分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特点评估实际改造成本（均需提供证明材料），测算奖补资金规模，同时填报附件2-4《202X年XX地XX行业试点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测算表》。

（三）试点企业数字化转型绩效管理。需明确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相关内容，同时填报附件2-5《202X年XX地XX行业数字化转型绩效评价目标表》。

五、工作考虑和工作计划

确保试点顺利开展，取得预期成效的计划和考虑；对于验收数字化改造效果的考虑；形成细分行业工程化样本合同的考虑以及发挥好样板的示范作用，推动复制推广的计划，包括复制推广的时间安排、工作步骤、阶段性目标与成效等内容。

附件2-3

202X年XX地XX行业试点企业名单汇总表

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序号	试点企业名称	对应行业	对应服务平台
1			
2			
3			
4			
5			
.....			

附件2-4

202X年XX地XX行业试点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测算表

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对应服务平台	试点企业名称	实际改造成本	奖补资金额
1				
			
2				
			
3				
			

注：评估每个服务平台和每家企业数字化改造成本，需按照每个服务平台最高奖补不超过600万元、不超过每家试点企业实际改造成本的30%且奖补资金最高不超过30万元的标准进行测算。

附件2-5

202X年XX地XX行业数字化转型绩效评价目标表

(组织服务平台分别填报)

服务平台名称: (盖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期初值	目标值
关键指标	基础设施联网率	设备设施数字化率		
		数字化设备设施联网率		
		设备设施上云率		
	管理数字化水平	核心经营管理环节数字化工具普及率		
	拆单效率	企业拆单效率		
	订单交付	订单交付平均时间		
	订单准确率	包装发货准确率		
总体成效	企业数字化转型水平	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的平均等级		
	共性应用场景满足率	梳理出的共性应用场景的满足率		
	个性应用场景满足率	梳理出的个性应用场景的满足率		
服务质量	企业满意度	试点企业对数字化改造总体满意度		
	培训覆盖率	操作人员应知应会培训的覆盖率		
	服务响应速度	服务平台的服务响应速度		
	质保期限	质保年限		

注: 若不存在期初值, 则为空。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等级根据《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等级评测表》开展, 得出评测结果。

附件 3

河南省 2022 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 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加盖公章）：

平台名称：

所在区域：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2022 年 月 日

（第 X 本 共 X 本）

目 录

1. 申报单位（服务平台）承诺书，含真实性声明及承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同时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2.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各县（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

3. 申报单位（服务平台）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

4. 2022 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申请表；

5. 申报单位（服务平台）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度审计报告（须带验证码或防伪码），包括但不限于审计报告正文（须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和注册会计师签字）、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报表附注；服务平台申报单位和服务平台不是同一法人单位的，分别提供。

6. 主要服务设备、仪器及软件清单；

7. 主要工业模型清单（可选）；

8. 主要工业 APP 清单（可选）；

9. 主要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名单及职称情况（附佐证材料）；

10. 聘用或合作专业技术专家名单及工作情况（附佐证材料）；

11. 已服务的完成数字化转型企业名单及服务评价表（包括但不限于含联系人联系方式的企业名单、服务合同、验收合同、财务凭证等佐证资料以备核查）；

12. 服务平台申请相关情况说明；

13. 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研究院、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上云服务商、中小企业数字化服务商、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等认定文件；获得的荣誉称号等佐证材料；

14. 申报单位（服务平台）拥有的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清单及佐证材料；

15. 申报单位（服务平台）细分行业知识积累、技术开发能力、行业服务生态、行业成功案例、服务质量等佐证材料；

16. 申报单位（服务平台）申报日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

17. 拟服务细分行业数字化转型企业名单，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合同（新签订合同，不包含已服务或进行中的项目，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财政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的通知》发布日期8月17日为准）、所属细分行业、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减免金额、服务成效等内容；拟服务企业

获得的市级以上称号等。

18. 拟服务企业申报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gsxt.gov.cn/index.html>) 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

19. 拟服务企业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须带验证码或防伪码），包括但不限于审计报告正文（须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和注册会计师签字）、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报表附注；

20. 填报附件2-4《202X年XX地XX行业试点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测算表》时，由服务平台根据成熟改造标准或委托第三方财务机构，结合不同细分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特点评估实际改造成本（每个试点企业均需提供证明材料），测算奖补资金规模佐证材料。

21. 其他能证明服务平台服务能力的佐证材料。

以上申报材料按排序双面打印，目录增加页码，每个部分用彩页隔开，并装订成册（A4 纸）。每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均要清晰可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模板)

我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提交的 2022 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截至申报日,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同时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如有不符合申报要求或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申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
(模板)

经现场核查,申报单位(服务平台)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申报要求。

(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财政部门盖章)

年月日

河南省2022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申报表

一、服务平台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申报单位名称						
注册地	省 市 (区)县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手机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国籍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传真		E-mail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单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运营管理情况 (单位: 万元)						
年度	营业收入	其中: 数字化 服务收 入	资产 总额	利润总 额	上缴税金	服务数字化转型中小 企业户数(个)
2019						
2020						
2021						
信用等级				负债率		
简介	(限 1000 字) (一) 申报单位情况介绍 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市场销售等方面基本情况, 获得数字化转型工作方面的荣誉、资质等情况。 (二) 申报单位核心竞争力介绍 突出技术、产品、解决方案等相关能力, 包括优势技术、人才队伍、研发能力、实施能力、服务保障、应用效果等。					
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 均真实、完整, 如有不实, 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	同意推荐该单位申报 2022 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服务平台。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二、服务平台情况

平台名称				
建设主体				
建设时间				
投资金额				
建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共建 请注明合作企业名称_____			
注册日期		法人代表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E-mail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线上服务平台网址及备案号				
上年末总资产 ---- 万元	仪器、设备数量 台(套), 购买价格 万元, 占总资产 % 服务场地面积: 平方米, 其中: 自有 平方米, 租用 平方米			
从业人数	从业人员: 人, 其中: 专职人员 人(需提供社保证明)			
获得荣誉、资质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省级及以上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上云服务商、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商、智能制造服务平台、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研究院、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等)			
拟服务细分类别		拟服务细分行业		
主要服务内容	服务情况			
转型咨询				
诊断评估				
设备改造				
上云用云				
其他数字化转型服务				
合作资源	签订合作协议的单位		其他合作单位	
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 均真实、完整, 如有不实, 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div>			

服务平台相关情况说明

（模板）

一、基本情况

创立发展沿革、发展目标，以及目前的基本情况；

二、平台管理运营情况

主要管理制度、人员配置、聚集资源、数字化转型等方面的基本情况；

三、近年来的服务情况

针对中小企业开展的服务内容、服务模式、服务规模、方式、收费等，在转型咨询、诊断评估、设备改造、上云用云等方面的具体服务成效以及“点对点”服务案例；

四、行业知识积累

五、技术开发能力

包括但不限于：1、平台资源管理能力。工业设备数量、工业模型数量、工业 APP 数量、注册企业数、付费企业数、平台开发者数量、工具包、算法模型和微服务等；2、平台核心技术水平。平台技术创新能力，获得专利数量、软著数量；产品可靠性和安全防护能力；自研杀手铜工业 APP 情况；3、平台赋能成效。解决方案覆盖行业数量、覆盖领域、有效解决方案数量；赋能园区转型成效；赋能行业和领域成效；服务中小企业数量、累积合同金额等；国际业务拓展能力等；4、社会贡献度。稳增长支撑能力、“双碳”及“双链”支撑能力；支撑经济或行业运行分析

能力；省、部重点工作参与情况（包括承担创新发展工程项目，参与试点示范、“工业互联网平台进园区”“全国工业互联网平台赋能深度行”、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合作中心等）；5、可持续发展能力；6、技术架构；7、下一步发展计划等。

六、行业服务生态

七、主要行业成功案例

八、服务质量

九、解决方案情况

解决方案的主要内容、特点、每项共性应用场景和个性应用场景价格、投入产出预期、实施时间、人员培训等。

十、下一步工作方案

拟服务企业基本情况.

(逐一填报)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企业注册地	省市(区)县			
通讯地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手 机
控股股东		实际控 制 人		实际控 制人国 籍
联系人		电 话		手 机
传真		E-mail		
注册时间		注册资 本(万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企业规模属于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所属行业	2位数代码及名称:			
具体细分领域	4位数代码及名称: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二、经济效益和经营情况				
重要指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_万元	_万元	_万元	
资产总额	_万元	_万元	_万元	
资产负债率	%	%	_%	
上缴税金	万元	万元	_万元	
企业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	年			
数字化赋能	业务系统是否向云端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拥有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获得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	
是否同意接受服务	<p>我公司数字化转型意愿强、经营稳健，愿意接受_____服务平台服务，申请成为数字化转型改造“小灯塔”企业。</p>
真实性声明	<p>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含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名）：（企业公章）：</p>